

奠基「跨域創新」與「國際人才」

“藝才跨域課程創新 X 國際藝術專業人才培育”

教育部 113 學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藝術才能班計畫（含本市藝術才能班策略聯盟計畫）

壹、計畫辦理依據

- 一、依據「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辦理
-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綱要』、『藝術才能班課程實施規範』、『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專長領域課程綱要』。
- 三、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160807A 號函發布修正令。
- 四、教育部 114 年 4 月 24 日臺教師（一）字第 1142601091 號函辦理。
- 五、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5 月 24 日桃教特字第 1130044782 號函。
- 六、114 年 3 月 28 日桃教特字第 1140026638 號。
- 七、114 年 7 月 31 日桃教特字第 1140070314 號函辦理。

貳、計畫辦理目的

- 一、奠基以新世代專業藝術人才培育與國際教育交流，建立藝術才能班教師創新課程共創平台。
- 二、整合以藝術專業人才培育為目標之本市各級藝術才能班推動成果與未來發展需求。
- 三、強化學生表演與表達能力，並促進跨校合作與觀摩學習。
- 四、拓展學生藝術視野與創作能量，並納入國際交流與雙語講座元素逐步提升學生之國際能力與文化溝通素養。
- 五、融合 AI 科技與多媒體互動技術，激發學生對未來科技藝術趨勢的創造力與實踐力。
- 六、結合本市藝術才能班策略聯盟計畫，融入 SEL(社會情緒學習)完備藝術才能班培育之系統性支持架構。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司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

肆、計畫任務與目標

本計畫任務為教育部補助辦理藝術才能（含資賦優異）班計畫暨桃園市藝術才能班策略聯盟計畫之推動，其計畫目標 j 推動專長領域課程創新 k 鼓勵教師進修研習 l 辦理藝術才能資賦優異業務。

- 一、跨域創新課程：以策略聯盟方式進行跨域課程共備，建立創新課程的教學模組。

二、跨校藝術人才培育：辦理國際大師班提升學生國際視野與國際移動力。

三、專長領域專業教師社群：透過專長領域教師增能研習，建立藝才班專業教師社群交流平台

四、專業人才培訓策略導師：與教育部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輔導團資源進行結合，將資源整合落實藝術人才培育之教育政策目標。

五、國際藝術教育視訊課程暨頂尖人才展演交流：透過與國際藝術高中及藝術院校的視訊課程讓學生提升接軌國際的能力，進而執行出國展演、比賽及文化交流活動。

六、桃園市藝術才能（資賦優異）教育相關業務事項：規劃藝術才能班中長程計畫，輔導藝術才能班學校願景及經營策略，並推動本市藝術才能班教育相關業務。

伍、運作策略及執行方式

目標	運作策略說明	執行方式
推動 專長領域 創新課程	1-1 跨域創新課程/課程設計、課程計畫撰寫、課程共備及其他與課程相關等活動	會議、講座、工作坊
	1-2 跨校藝術人才培育/藝術專題、大師班講座及其他與課程相關等活動	會議、講座、移地訓練、工作坊
鼓勵 教師進修 研習	2-1 專長領域專業教師社群/組織社群、增能研習、跨校策略聯盟及其他與教師進修相關等活動	會議、講座、工作坊、研習
	2-2 專業人才培訓策略導師/人才導師培育工作坊、SEL 講座及其他與教師增能相關等活動	會議、講座、工作坊、研習
辦理 藝術才能 資賦優異 業務	3-1 國際藝術教育/人才視訊課程、國際營隊及其他藝術才能（含資賦優異）相關業務等	會議、講座、營隊、移地訓練
	3-2 頂尖藝術人才展演交流/人才培力、國際文化交流、國際展演交流及藝術才能（含資賦優異）相關國際業務等	會議、培育課程、移地訓練

陸、其他事項

一、請各服務單位惠予參與教師公（差）假與課務派代。

二、需要課務派代之教師請將課表 email 至武陵高中承辦人員信箱：u8842508@gmail.com。